

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23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,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为民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81)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公司拟回购注销 2020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46,063 股，回购价格调整为 8.49 元/股加上董事会实施回购注销之日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。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2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相关文件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，届时公司管理层依照授权根据 2021 年度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3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相关文件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公司将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84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